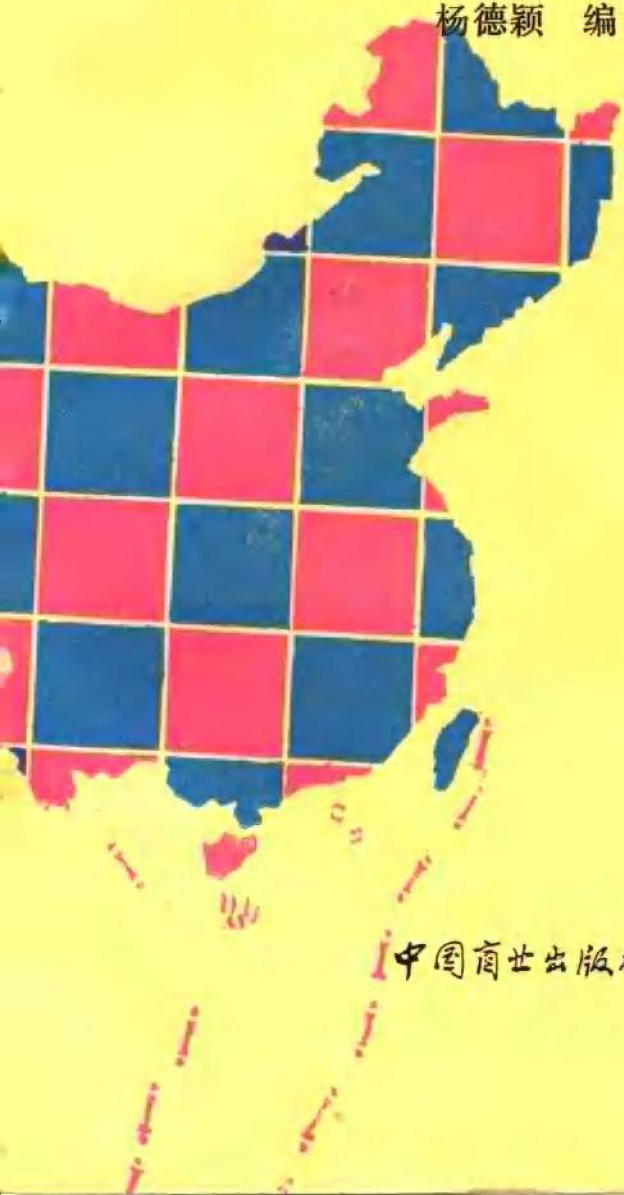


边境贸易实用手册

杨德颖 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边境贸易实用手册

杨德颖 编

Jm71/10



中国商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 073 号

责任编辑:蓝垂华

责任校对:谢 斌

边境贸易实用手册

杨德颖 编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45 号)

邮政编码:100801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经销

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 10 印张 260 千字

1993 年 3 月第 1 版 199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100 册 定价:8.95 元

ISBN 7-5044-1418-2/F·935

编 者 的 话

我国沿边城市的进一步开放,在 21000 多公里的内陆边境线上迅速涌起轰轰烈烈的边境贸易大潮。在对外经济贸易中长期被视为“必要补充”的边境贸易荣登“主力部队”地位,不仅日益显示出它是振兴边境民族地区的突破口,而且引起全国内地商业、经济部门的极大重视,把参与边境贸易视作发展外向型经济、开拓国内外两个市场的捷径。

当今,人们急需获得边境贸易的最新知识与信息,很想了解先行一步的地区、企业是怎样起步和取得成果及经验的?国家、各个边境地区的边境贸易和对外经济贸易合作有哪些优惠政策及灵活措施?周边国家开展对外经济贸易的内容以及投资环境如何?与周边国家开展边境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的具体做法特别是如何跨出国门到独联体等国家经商办企业?等等。为了回答全国各地区、各企业和有关部门、社会各界所关切的类似问题,进而推动边境贸易的发展和国内外两个市场的对接,编者在最近主编并出版了以虚实结合为特点的《中国边境贸易概论》一书之后,又编写了这本《边境贸易实用手册》,着力在实用性方面为广大读者服务。

本书收录或摘编了近年来见诸于报刊等方面的一些资料 and 观点,谨此致谢。错漏之处,敬请读者提出意见。

199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篇 我国边贸发展现状

第一部分 沿边城市进一步开放和边境贸易内涵的变化	3
一、“三沿”开发战略的实施	3
二、边境贸易内涵的变化	5
第二部分 易货型边境贸易的发展	8
一、寄售	8
二、委托代理	8
三、窗口展览	9
四、商品交易会 and 经贸洽谈会	10
五、旅游购物	16
六、边民互市区	20
七、商品一条街	22
第三部分 经济技术合作型边境贸易的发展	25
一、合资企业	25
二、合作生产	27
三、“三来一补”、“三去一补”	27
四、劳务合作	28
五、科技合作	30
第四部分 边境地区各级政府制定加强边境贸易的一系列政策措施	31
第五部分 边境贸易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	35
一、各行各业大力支持沿边开放	35

二、理论界、新闻界、社会团体关注边境贸易·····	38
第六部分 内地商业、经济部门参与边境贸易和发展外向型经济 ·····	41
一、内地商业、经济部门开拓边境市场·····	41
二、内地商业、经济部门跨出国门设点经商·····	50
第七部分 在前进中出现的主要问题 ·····	56
一、贸易结算出大于进·····	56
二、对外投资保护机制不健全·····	57
三、引入外资竞相优惠的消极后果·····	58
四、劳务合作中的问题·····	59
五、货币汇率复杂而混乱·····	59
六、边贸商品质量档次亟待提高·····	60
第八部分 联合开发的国内外环境为进一步拓宽边境贸易创造了条件 ·····	61
一、我国同周边国家的经济合作趋势·····	61
二、国内地区之间的经济联合趋势·····	64

第二篇 国内优惠政策

第一部分 国家扩大对外开放政策 ·····	69
一、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黑河等四个边境城市的通知·····	69
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积极发展与原苏联各国经贸关系的通知·····	71
三、经贸部关于积极发展边境贸易和经济合作促进边疆繁荣的意见·····	74
四、经贸部关于对外贸易代理制的暂行规定·····	75
五、我国加快进口管理体制改革的·····	79
六、经贸部和国家商检局联合发出通知:边贸要走以质取胜之	

路	80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优惠政策	81
一、黑龙江省鼓励发展境外经济合作.....	81
二、绥芬河市向国内外发布全方位开放优惠政策.....	81
三、逊克县投资优惠政策.....	82
四、富锦市引资开发优惠政策(摘要).....	85
第三部分 吉林省珲春市出台新的关税政策	86
第四部分 内蒙古自治区优惠政策	88
一、内蒙古自治区鼓励外商投资条例.....	88
二、满洲里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外开放若干政策规定.....	94
三、满洲里市房产开发管理办法.....	99
四、满洲里市外商投资企业和联合企业投资、合资(合作)开发 经营活动用地管理办法.....	103
五、在满洲里市建立公司请批程序	106
六、满洲里市外商直接投资项目审批程序	107
七、满洲里市境外投资项目审批程序	110
八、满洲里市内联企业报批程序	112
九、额尔古纳右旗对外开放优惠政策(摘要)	112
第五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优惠政策.....	115
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进一步扩大开放、鼓励投资的优惠政策	115
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为实施国务院给予的优惠政策出台六 条意见.....	120
三、伊宁市关于引进人才、资金、技术,开展横向经济联合的规 定.....	122
四、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投资环境与优惠政策	127
五、伊宁市鼓励个体户搞边贸	134
六、博乐市关于扩大开放,搞活边贸,进一步加强经济技术协 作的优惠政策.....	135

七、塔城市进一步扩大开放,加强横向经济联合和技术合作的 优惠办法.....	138
--	-----

第六部分 云南省优惠政策.....	143
--------------------------	------------

一、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大开放若 干优惠政策的规定.....	143
---	-----

二、中共瑞丽市委、瑞丽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对外开放和加 快经济建设的若干政策规定.....	148
--	-----

三、畹町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关于税收优惠的有关规定 ...	154
-----------------------------	-----

四、畹町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关于土地征用和房地产开发的实 施细则(暂行).....	158
--	-----

五、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投资优惠政策	159
-------------------------	-----

六、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边境贸易的政策规 定.....	161
--------------------------------------	-----

第七部分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国内外来藏投资的 若干规定.....	164
---	------------

第八部分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惠政策.....	169
------------------------------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进一步发展横向经济联合的政策规 定.....	169
--------------------------------------	-----

二、凭祥市和东兴开发区采取灵活措施发展边贸	170
-----------------------------	-----

三、防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国内投资开发东兴的优惠 办法.....	171
--------------------------------------	-----

第三篇 周边国家有关边贸法规

第一部分 俄罗斯联邦.....	177
------------------------	------------

一、俄罗斯联邦外国投资法	178
--------------------	-----

二、关于在俄罗斯联邦境内商品(工程、劳务)进出口的限额和 许可证制度.....	191
--	-----

三、关于俄罗斯联邦发放商品(工程、劳务)进出口许可证程序	
------------------------------	--

的条例·····	202
四、关于放宽俄罗斯联邦境内对外经济活动的命令·····	204
五、俄罗斯联邦调整对外经济活动情况·····	206
第二部分 蒙古·····	214
一、蒙古人民共和国外国投资法·····	215
二、蒙古人民共和国外国投资法解释·····	218
第三部分 缅甸联邦·····	224
缅甸中边境地区进出口法令·····	224
第四部分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227
一、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外国投资法·····	227
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外国投资法实施细则·····	232
第五部分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	252
一、越南外国投资法·····	253
二、越南外国投资法实施细则的决定·····	260
三、越南外国投资法部分条款修改与补充·····	284

第四篇 边贸实务与知识

第一部分 与周边国家开展边境贸易和经济贸易合作的具体做法·····	289
一、准备阶段·····	289
二、磋商和签订合同阶段·····	290
三、履行合同阶段·····	292
第二部分 如何到独联体各国经商办企业·····	293
第三部分 对外经贸合作知识·····	295
一、对外贸易方式·····	295
二、支付手段·····	296
三、出口退税政策·····	297
四、外汇、外汇管理和外汇留成制度·····	298

五、关税和贸易总协定	299
六、外向型经济	300
第四部分 边境贸易地理人文知识	302
一、我国内陆边境线	302
二、我国内陆边境口岸	302
三、我国与周边国家接壤的县、旗、市	304
四、我国跨境民族	307

第 一 篇

我国边贸发展现状

第一部分 沿边城市进一步开放和 边境贸易内涵的变化

一、“三沿”开发战略的实施

80年代的改革开放,给全国经济发展注入了活力。沿海开发战略从1980年开始推行,先后开放了5个经济特区、3个三角洲、两个半岛和14个沿海港口城市,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果。西部经济从纵向来看也有很大幅度的发展,但从横向与沿海地区相比则慢得多,以致东西部差距越拉越大。为了缩小差距,必须加速西部民族地区的对外开放度,这就有必要将对外开放进行区域调整,实施沿边开发战略,使之与沿海开发战略相互补充,共同发展。有鉴于此,国家确定在“八五”计划期间,逐步推行沿海、沿江(长江)、沿边(边疆)的“三沿”开发战略。沿海开发战略推行10多年来,一条由北向南的沿海开发地带已经形成。沿江开发战略也已揭开序幕,这就是正在建设的上海浦东开发区。沿边开发在近年来引起全国的普遍关注,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1992年元月中下旬,邓小平同志在南巡谈话中强调指出:“改革开放是中国唯一的出路”、“要大胆一些,放开一些,不改革中国就没有出路”。3月,继中共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之后,召开了七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讨论了我国改革和发展的若干重大问题。李鹏总理在人大会议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强调,“我们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把改革开放的步子迈得更大一些。”李总理还指出,“要有步骤地推进内陆边境、民族地区的对外开放和边境贸易。”会议期间,民族地区的人大代表畅谈我国沿边开放的重大意义及良好机遇。一些代表说,以边境贸易为先导,带动地方经济起

飞,已经成为我国广大内陆边境地区经济的重要发展战略。有的代表形象地说,中国经济如同是两条龙,一条是沿海地区,一条是内陆边疆,它们比翼齐飞,必将带动中国广大内陆地区的繁荣和振兴。

实施沿边开发战略已开始见诸于行动,1992年3月9日,国务院决定进一步开放黑龙江省黑河市、绥芬河市、吉林省珲春市和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等4个边境城市,加强对周边国家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这一重要决策,标志着由一般意义上的边境贸易,转入了以外向型经济开路的新时期。国家为支持这4个边境城市加快发展,决定扩大4市的对外经济管理权限;在4城市建设边境经济合作区,为国内外投资者提供优惠待遇;在边境城市还实行多项沿海经济开放地区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等。5月,内蒙古自治区二连浩特被国家列为边境开放城市。6月9日,国务院决定进一步开放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凭祥市、东兴镇和云南省的畹町市、瑞丽县、河口县。同时,南宁市和昆明市实行沿海开放城市的政策,其他5市(县、镇)扩大对外经济贸易管理权限,实行沿海经济开放地区的一些政策措施,具备条件的可设立边境经济合作区,鼓励外商和国内企业投资,对投资者给予优惠待遇,并在信贷安排上给予支持。与此同时,国务院给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优惠政策,享受类似沿海乃至特区的8条优惠政策措施,主要包括:加快伊宁、博乐、塔城3个边境城市开放步伐,赋予3市行使部分相当于自治区级的管理权限,把3市办成我国沿边开放示范区和先行改革试验区;通过南疆陆路口岸,出口南疆自产商品全都放开,南疆边境各地、州及市、县均可设立一家边贸公司,其他有经营能力的企业,亦可扩大经营范围,从事易货贸易;下放给乌鲁木齐市在经济贸易方面相当于自治区级的管理权限,增强乌鲁木齐市商贸中心城市和国际航空港的功能;办好奎屯、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搞好沿边沿铁路“两线”开发带建设,沿边33个县市采取地贸、边贸、民贸、旅游贸易一齐上,易货、现汇、转口贸易多头并举的

办法,有条件的都可自费兴办边境经济合作区、开展边民互市贸易;凡具备条件的大中型企业都可直接参与对外经贸活动,对这些企业要实行优惠。1992年3月以来,沿边开放战略的实施,在很短时期内,黑河等4个边境城市即成为投资热点,边境经济贸易合作活动迅猛发展,成为沿边开放的第一次高潮。接着广西、云南、新疆8个边境城市和3省区首府城市以及黑龙江、吉林、内蒙古3省区首府城市的进一步扩大开放,很快掀起沿边开放的第二次高潮,长期封闭的内陆地区转变为开放前沿,是经济发展的一个重大转机。国务院还于最近制定优惠政策,鼓励企业与原苏联各国发展经贸关系。指出,国家鼓励企业在进出平衡、自负盈亏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同这些国家的易货贸易;对易货出口的商品,除粮食(大米、大豆、玉米)、钨砂、原油及成品油出口仍需报批外,其他商品(不含禁止出口商品)出口全部放开,可不再办理出口审批及出口许可证手续;凡有易货经营权的企业均可自主经营,但不得转口,冲击我现汇贸易;对易货贸易和经济合作(生产性、非生产性)项下进口的原产地产品,在1995年底以前,实行新的税收政策(有的减税,如进口载重汽车、大轿车及其底盘减半征收关税和增值税)。同时指出,鼓励企业到原苏联各国建立独资与合资企业、保税仓库、商店,但应由企业自筹资金、自担风险、自负盈亏;在原苏联各国设立企业所得利润,前5年免于上交,5年后实行“二八”分成,即上交财政20%;在原苏联各国开办企业,以实物投资的由企业自定,报国家有关部门备案,100万美元以上项目,则由国家主管部门实行一次性审批。上述规定,也适用于与原东欧国家及朝鲜、蒙古、越南、老挝等国的易货贸易,不适用其现汇贸易。

二、边境贸易内涵的变化

80年代特别是近几年来被称之为现代边境贸易,同70年代以前被称之为传统边境贸易相比,在内涵上发生了很大变化,主要

有五大变化：

一是交易地域转变为边境连片甚至转口贸易。传统边贸规定只能在纵深二三十公里范围内进行易货，超出范围进行交易即视为非法而要受到不同的惩罚。现代边贸不仅在边境拓宽地域，内地人员也可前往参加交易。如云南省率先于1985年将27个边境市、县划为互市区，纵深达数百公里；广西壮族自治区在国务院决定进一步放宽该区凭祥市和东兴镇后，决定允许越南人员进入广西边境7个县、市政府所在地进行易货，7县、市人员持身分证、区外人员持单位介绍信即可到边境从事边贸；新疆自治区把沿边33个县、市作为开放前沿；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地区将边境8县划为边贸区，有的并搞转口贸易。

二是交易成员转变为多部门、多层次。传统边贸只由外贸部门独家经营，别无分号，国营商业和供销社条件再优越也被排除在外；边民互市只准调剂余缺，互通有无，不准盈利，更不准机关、团体、部队、企事业单位参与。现代边贸的参加者开始转变为多部门、多层次。第一个层次是边民互市型边境贸易，过去主要设在南方边境省区，80年代以来在北方边境省区也有很大发展，作为参交主体的边民大都超过自产自销、自购自用范围，发展到了以盈利为目的，机关、团体、部队、企事业等单位及个体户实际上都进入了边民互市区。第二个层次是企业型边境贸易，即在边境城镇两国企业之间的易货贸易，当今除地方外贸企业外，还有国营商业、供销社以及私营企业也直接参与或作为外贸部门的委托代理单位参与边贸（如黑河市率先给予3家私营企业以委托代理权），甚至允许私营企业出国经商办企业，从而改变了边境贸易由国营外贸企业独家经营的局面。在这个层次，除主要是两国官方企业之间的易货贸易外，还有对方为私营同我方名为私营实为国营企业之间的易货贸易。第三个层次是政府型边境贸易，有县级，地、州、盟、市级，省、自治区级，其中对俄罗斯的贸易已由过去执行政府间贸易协定为主，变为由地方和企业直接谈判签约为主。

三是我国出口商品逐步放开。传统边贸因边贸层次的不同,对边贸的品种和额度管理也不同,但一般都控制较严。边民互市额度在不同地区、不同时期每人每天限制在5元、10元、20元、100元、300元不等,限额内的免税,超过的照章纳税。边境小额贸易品种和额度也有限制,并要求量入为出,进出平衡。这个问题亦将有较大变化,据最近经贸部透露,我国出口商品除少数必须集中经营外,绝大多数都要放开经营,并将减少计划许可证,取消限制进口商品目录,降低关税总水平,关税将是今后进口管理的主要调节手段,这一决策与我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有关,以便逐步建立符合国际惯例的公开配额制。

四是交易形式转变为灵活多样。近几年来拓宽很多边贸形式,诸如:相互寄售商品;举办商品交易会 and 经贸洽谈会(据不完全统计,1991年以来边境地区在当地、外地甚至国外举办了近百次,成绩令人瞩目,成为边贸大宗交易场所);窗口展览;委托代理;旅游购物;开辟边民互市贸易区和商品一条街。有的地区还出现了现汇型边境贸易,即从原来把进口与出口直接联系起来,进出口商品基本平衡作为清偿工具的易货型边境贸易,发展到以货币(对方国家货币或第三国货币或可兑换的国际通用货币)作为清偿工具的现汇型边境贸易。

五是合作内容转变为多元化。80年代开始特别是近一两年,边境贸易已从传统的易货型边境贸易,发展到以易货为主的经济、技术、劳务、旅游等非实物形态的合作型边境贸易。合作内容因国别而有所不同,当前主要有合资企业、合作建厂、合作生产、“三来一补”或“三去一补”、劳务合作、科技合作等,涉及工业、农业、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旅游业等一、二、三产业。也就是说,边境贸易开始从单纯的易货贸易向非实物形态的以直接投资为特征的经济技术合作方面转移。